附件 15 验收组意见及验收组签字表

泉峰汽车精密技术(安徽)有限公司高端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重新报批)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3年11月7日,泉峰汽车精密技术(安徽)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高端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重新报批)"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环评编制单位和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在现场踏勘的基础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建设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工程竣工环境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查了有关资料,根据《泉峰汽车精密技术(安徽)有限公司高端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重新报批)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高端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重新报批)

建设单位名称:泉峰汽车精密技术(安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 雨山经济开发区霍里山大道与沿河路交叉口西北侧

主要产品名称:钢制汽车零部件(以下简称"钢件")、铝制汽车零部件(以下简称"铝件")

设计生产能力:钢件: 881 万件/a;铝件: 736 万件/a

实际生产能力: 钢件: 881 万件/a;铝件: 736 万件/a

实际总概算:本次阶段性验收 66783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本次阶段性验收 305 万元

验收范围:目前主体工程(2#联合厂房的钢件和铝件机加工生产线)、储运工程(原辅料仓库、成品仓库)、公用工程(供电、给排水)以及机加工生产线配套的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固废处理、废气处理等)已建设完成,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本次阶段性验收范围为2#联合厂房的

钢件和铝件机加工生产线及其配套的环保设施。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变化情况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压铸生产	压铸生产线设置于 1#联合厂房中的压铸生产车间内,主要用于铝制汽车零部件的熔化压铸生产; 压铸车间为轻钢结构,1层,占地面积22585m ² 。	正在建设中	不在本次验收 范围
	机加工 生产	铝件机加工生产线设置于 1#联合厂房之机加工生产车间和 2#联合厂房部分区域,主要用于铝制汽车零部件的机械加工生产;铝件机加工车间为轻钢结构,1层,占地面积 24486.3m²。钢件机加工生产线设置于 2#联合厂房之机加工生产车间内,主要用于钢制汽车零部件的机械加工生产;钢件机加工车间为轻钢结构,1层,占地面积16200m²。	1#联合厂房的铝件机加工生产 线为二期项目建设内容; 本次验收范围内的 2#联合厂房 的铝件和钢件机加工生产线与 环评一致。	1#联合厂房的 铝件机加工生 产线不在本次 验收范围
	模具生产	模具生产设置在模具加工区,主要为压 铸生产提供模具,模具加工区紧靠铸造 车间南侧,为轻钢结构,1层,占地面 积1863m ² 。	正在建设中	不在本次验收 范围
	热处理 生产	钢件热处理生产设置于 2#联合厂房之 热处理生产车间,主要用于钢件汽车零 部件热处理生产; 热处理生产车间为轻钢结构,1层,占 地面积 3000m ² 。	正在建设中	不在本次验收 范围
辅助工程	办公设 施	建设研发楼 1 栋, 5 层, 为混凝土框架结构, 占地面积 6328.1 m², 位于厂区东南角,主要用于职工办公。	正在建设中	不在本次验收 范围
	生活设施	建设宿舍楼 3 栋, 5 层, 为混凝土框架结构, 总占地面积 3087m², 位于厂区西北部, 主要用于职工生活。建设食堂 1 栋, 2 层, 为混凝土框架结构, 总占地面积 2012m², 位于厂区西北部, 主要用于职工就餐。	与环评一致	/
	空压机 房	位于 1#联合厂房北侧,占地面积 480m²。 共设置 8 台空压机(螺杆式 6 台,离心式 2 台)	正在建设中	不在本次验收 范围

	柴油储 罐区	位于模具车间西门外侧,储罐容积为 15m³ 卧式,双层不锈钢罐;用于柴油发 电机 2 台,柴油叉车。	正在建设中	不在本次验收 范围
	乙炔汇 流排间	3#厂房用于存放乙炔,乙炔采用气瓶组储存(3×8瓶乙炔气体集装格,共2组,1用1备,切换使用,V=40L/瓶)经过汇流排汇流后通过管道送至渗碳工艺。	正在建设中	不在本次验收 范围
	氨气站	位于 2#联合厂房北侧,占地面积 48m²。	正在建设中	不在本次验收 范围
储运工程	原料仓储	压铸生产原料库位于 1#联合厂房最北端,为轻钢结构,1层,占地面积5813.7m²。用于压铸生产用原料(主要为铝锭)仓储。 钢件生产原料库位于 2#联合厂房东北部,为轻钢结构,1层,占地面积 1944m²。用于钢件生产用原料(主要为棒材、锻件、液氮储罐、二氧化碳钢瓶等)仓储。生产用辅料存放于原料库内,位于 2#联合厂房北侧,为砖混结构,1层,占地面积 540m²。用于生产用辅助原料(主要为切削液、乳化液、电火花油等)仓储。	钢件生产原料库、生产用辅料 存放区已建设完成; 压铸生产原料库预留,为后期 项目建设使用。	压铸生产原料 库不在本次验 收范围
	产品仓库	轻钢结构(为立体自动仓),1层,占地面积8201.7m²。用于项目产品仓储。	与环评一致	/
公用工程	供电	项目用电电源引自雨山经济开发区市政供电网,用电量 7600 万 kW•h/a,在食堂西侧设置 35kv 降压站 1 座,共设置 14 台 2000kVA 变压器、2 台 2500kVA 变压器、2 台 1600kVA 变压器。	本次阶段性验收用电量1500万kW•h/a , 共设置4台S11-2500kVA节能型电力变压器。	由于本次阶段 性验收未达到 环评设计的用 电量,暂时只 上4台 S11-2500kVA 节能型电力变 压器。
	供水	供水由雨山经济开发区自来水管网供给,用水主要为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总用水量为 388.2m³/d, 其中生产用水总量为 263.2m³/d, 办公生活用水总量为 125m³/d。	供水由雨山经济开发区自来水管网供给,用水主要为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 本次阶段性验收总用水量为81.7m³/d。其中生产用水总量为41.7m³/d,办公生活用水总量为40.0m³/d。	本次为阶段性 验收,用水量 较少
	供气	项目用天然气直接由雨山经开区天然气供气管网接通即可使用,不在厂区设置储气、增压设施,设计年用气量约810万 m ³ 。	本次验收内容不使用天然气	不在本次验收 范围内

	排水	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 厂区雨水通过雨水管网排入雨山经济开 发区雨水管网; 职工办公生活污水采用隔油池、化粪池 处理后达标排放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 入马鞍山东部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产废水及部分生活污水进入废水处理 站处理后达标排放市政污水管网,最后 进入马鞍山东部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一致	/
环程	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包括:设备间接冷却废水、清洗废水、含乳化液、切削液等废水、废气处理废水等。废水全部汇集至厂区废水处理站(位于铝件机加工车间东北部)处理(综合废水量约74.19t/d),废水处理站采用二级生化处理工艺,废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120t/d。部分办公生活污水与生产废水一同集至厂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达标排放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入马鞍山东部污水处理厂处理。剩余职工办公生活污水采用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达标排放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入马鞍山东部污水处理厂处理。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包括:清洗废水、地坪清洗废水、废帮削液、废磨削液、废磨削液、废磨削液、废磨削液、废磨削液、废磨削液、废水全部汇集至厂区废水处理站。位于铝件机加工车间实计处理,废水处理站设计处理,废水处理站设计处理后达标排放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入马鞍山东部污水处理后达标排放市政污水、发理后达标排放市政污水、发理后达标排放市政污水、发理后达标排放市政污水、发理后达标排放市政污水、发理后达标排放市政污水、发理后达标排放市政污水、发理后达标排放市政污水、发理后达标排放市政污水、发理后进入马鞍山东部污水处理厂处理。	本次阶段性验收的废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60m³/d,后期在此废水处理站的基础上增加相关设备,预计2024年5月可以达到的120m³/d的处理能力。
	固废	厂区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库1间,占地面积为200m²,位于1#联合厂房南侧,主要用于废边角料等一般固废临时存放,并定期外售综合利用或直接回用于生产。 厂区设置危废暂存库2间,1间位于降压站南侧,占地面积100m²,用于炉渣临时存放;1间位于1#联合厂房东南角,占地面积100m²,用于其他危废临时存放,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理处置。 办公区设置分类垃圾箱,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固废暂存库、危废暂存库(用于除炉渣外其他危险废物的存放)建设完成;由于压铸生产线暂未建成投产,铝件机加工生产的不合格品暂时不回用于生产,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并定期外售综合利用;炉渣危废暂存库预留,为后期项目建设使用。	炉渣危废暂存 库不在本次验 收范围

二、项目变动情况

1、生产工艺变化情况

(1) 主要原辅材料

环评阶段为预算估计量,验收阶段依据验收监测期间使用的量进行核算。环

评中原辅料清单中遗漏了磨削液和喷淋清洗剂,因此补充磨削液和喷淋清洗剂的消耗情况,不属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中第6条"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的"中所列情形。

(2) 主要生产设备

环评阶段为预算估计量,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主要生产设备数量稍有调整:

- ①2 台型号为"Mec-wash"的阀芯阀套超声波清洗机调整为 2 台型号为"TS-L2 240/KWT-S-3-1084SHT"超声波; 1 台型号为"光洋机械"的数控磨床调整为 1 台型号为"字环数控/津上精密"的数控磨床;设备型号变化后仍可以满足生产的需求。
- ②型号为"TSUGAMI/STAR"的纵切数控车床由 8 台调整为 5 台;型号为"津上精密/无锡市中伦"的纵切数控磨床由 3 台调整为 4 台;型号为"N-60/GE15A"的滚齿机由 2 台调整为 3 台;型号为"RC-06"的珩磨机由 6 台调整为 2 台;设备数量变化后仍可以满足生产的需求。
- ③自制的阀芯阀套去毛刺机、型号为"SB-20K"的 10 台纵切、型号为"NZ4-5 00H"的氩弧焊机取消使用,由其他型号的去毛刺机、纵切、焊接机进行加工处理,可以满足生产的需求。
- ④由于本次阶段性验收未达到环评设计的用电量,暂时只上 4 台 2500kVA 变压器。

(3) 铝件生产工艺

与环评阶段相比,本次阶段性验收的铝件生产工艺发生变化。由于压铸生产 线正在建设中,实际建设的铝件生产工序仅包括机加工、焊接、清洗、检验、包 装入库,机加工原料(压铸件)来源于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焊 接采用搅拌摩擦焊方式,焊接过程中不需要其它焊接消耗材料(如焊条、焊丝、 焊剂及保护气体等),不产生焊接烟尘。

上述变化不属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中第 6 条"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的"中所列情形。

(4) 钢件机加工生产工艺

与环评阶段相比,本次阶段性验收的钢件生产工艺发生变化。根据客户对产品的需求本次阶段性验收的钢件生产不包含热处理工序,仅包括机加工、抛丸、

精磨、探伤检验、清洗、包装入库。上述变化不属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中第6条"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的"中所列情形。

2、环境保护措施变化情况

(1) 废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

环评阶段: 废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 120m³/d。实际建设情况: 本次阶段性验收已建设的废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 60m³/d,后期在此废水处理站的基础上增加相关设备,预计 2024 年 5 月可以达到环评批复的 120m³/d 的处理能力。本次阶段性验收生产废水排放量为 33.93m³/d,废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 60m³/d,因此分期建设的废水处理站的处理能力能够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

上述变化不属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中第8条"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中所列情形。

(2) 抛丸废气排气筒高度

环评阶段抛丸废气排气筒高度为 15m,实际建设的排气筒高度为 20m。由于实际建成厂房高度 15m,实际建设的排气筒高度也有所升高,高于厂房高度 5m。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汽车制造业》(HJ 971-2018),本项目排放口类型均属一般排放口,不属于主要排放口,因此不属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中第 10 条"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的情形。

(3) 一般工业固废处置方式

由于压铸生产线暂未建成投产,铝件机加工生产的不合格品暂时不回用于生产,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并定期外售给马鞍山常裕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综合利用,后期压铸生产线建成后不合格品回用于生产;

综上,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以上变化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清单所列事项,因此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建设

(1) 环保设施完成情况

①废气处理设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钢件抛丸过程产生的废气,废气经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 经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DA008)。食堂厨房安装油烟净化器净化油烟, 废气从烟道集气口引至食堂楼顶排烟口排放。

②废水处理设施

本项目生产废水包含清洗废水、地坪清洗废水、废切削液、废乳化液、废磨削液。生产废水采用厂区废水处理站(60m³/d)处理,生活污水采用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处理达标后分别排放至雨山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最后进入马鞍山市东部污水处理厂处理。

③固体废物处置设施

厂区设置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库 1 间,占地面积为 200m²,位于 1#联合厂房南侧,基本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固废暂存库主要用于不合格产品、机加工废料、清洗废水处理沉淀物等一般工业固废临时存放。铝屑、铝件不合格品、铝件环保处理固废外售至马鞍山喜立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综合利用;铁屑、钢件环保处理固废外售至常裕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综合利用;钢件不合格品外售至南京金果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综合利用。

厂区设置危废暂存库 1 间,位于 1#联合厂房东南角,占地面积 100m²,基本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危废暂存库用于废桶、废包装物等临时存放,浓缩液委托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废油委托合肥远大燃料油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废桶收集后作为危险废物暂存,委托安徽绿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4噪声防治措施

在车床、风机等设备的基础与地面之间安装减振垫,减少机械振动产生的噪声污染;加强车间的隔音措施,尽量少开启门窗;空压机安装隔声罩,减少运行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废水(浓缩池上清液)中的pH、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排放浓度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及开发区北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项目废水(压滤液)中的pH、色度、浊度、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溶解性总固体、溶解氧、总氯排放浓度能够《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表1中城市绿化标准。

2、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厂界 4 个噪声监测点位以及周边一个敏感点中,厂界昼间噪声等效声级范围为 52~57dB(A), 夜间噪声等效声级范围为 44~47dB(A)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3、固废处置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污泥处理车间内压缩的泥饼,暂存在污泥脱水车间,现阶段委托马鞍山市石达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运输至马鞍山市国林建材有限公司制砖处置,现阶段委托处置合同到期后,定期委托其余具有运输、处置资质的单位制砖或填埋、焚烧等符合国家环保相关要求的处置方式进行处置。

四、环保设施效果

2023 年 9 月 25 日~26 日,安徽龙图检验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的工况通过记录产品的生产数量进行核定,验收监测期间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运营负荷达到 82%~84%。

1、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有组织和无组织钢件抛丸废气排放能够满足《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 1 和表 A.1 中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准限值要求。项目运营期产生的食堂油烟能够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大型"油烟排放限值要求(2.0mg/m³)。

2、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和马鞍山东部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以二者较严的标准值执行)。

3、噪声

根据检测报告结果,项目南、西、北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东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a类标准。

五、本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按照环评要求及环评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根据检测结果,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可满足环境排放标准,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泉峰汽车精密技术(安徽)有限公司高端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重新报批)阶段性验收内容及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且运行正常,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的环境管理制度,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齐全,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相关措施及其批复要求得到了较好的落实,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验收监测期间噪声、废气全部达标,固体废物按要求进行合理的暂存、处理、处置。总体而言,项目已经具备了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泉峰汽车精密技术

技术《安徽之重限公司

*0501==0053h